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17-013 号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心堂”、“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测算

（一）假设前提

1、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于 2017 年 6 月底实施完毕，该完成时间仅为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假设时间；

2、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假定为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发行股份数量上限 78,838,169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52,000.00 万元，不考虑扣除发行费用的影响；

3、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等方面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4、在预测公司总股本时，以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总股本 520,600,000 股为基础，仅考虑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影响，不考虑其他因素导致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化；

5、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方面的影响；

6、2016 年 1-9 月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42,672.21 万元，在预测公司净资产时，不考虑除募集资金、净利润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

7、因公司 2016 年年报尚未披露，根据公司 2016 年三季度报，2016 年 1-9 月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8,389.12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7,955.12 万元，假设 2016 年全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016 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3，即 37,273.49 万元。假设 2017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较 2016 年持平、增长 10%和 20%（该假设分析并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8、以上仅为基于测算目的的假设，不代表公司对 2016 年、2017 年盈利情况的承诺，亦不代表公司对 2016 年、2017 年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投资者不应根据上述假设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测算过程

在不同净利润年增长率的假设条件下，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对比如下：

假设情形（一）：2017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 2016 年持平

项目	2015 年度/ 2015 年末	2016 年度/ 2016 年末	2017 年度/2017 年末	
			发行前	发行后
总股本（万股）	26,030.00	52,060.00	52,060.00	59,943.82
期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08,272.23	227,298.09	251,990.59	251,990.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4,643.86	37,852.16	37,852.16	37,852.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	33,015.95	37,273.49	37,273.49	37,273.49



项目	2015 年度/ 2015 年末	2016 年度/ 2016 年末	2017 年度/2017 年末	
			发行前	发行后
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万元)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万元)	227,298.09	251,990.59	289,842.75	441,842.75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33	0.87	0.73	0.6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33	0.87	0.73	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1.27	0.86	0.72	0.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	1.27	0.86	0.72	0.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10%	15.51%	13.97%	10.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4%	15.28%	13.76%	10.74%

假设情形（二）：2017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 2016 年同比增长 10%

项目	2015 年度/ 2015 年末	2016 年度/ 2016 年末	2017 年度/2017 年末	
			发行前	发行后
总股本 (万股)	26,030.00	52,060.00	52,060.00	59,943.82
期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万元)	208,272.23	227,298.09	251,990.59	251,990.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万元)	34,643.86	37,852.16	41,637.38	41,637.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万元)	33,015.95	37,273.49	41,000.84	41,000.84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万元)	227,298.09	251,990.59	293,627.96	445,627.96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33	0.87	0.80	0.74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33	0.87	0.80	0.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1.27	0.86	0.79	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	1.27	0.86	0.79	0.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10%	15.51%	15.26%	11.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4%	15.28%	15.03%	11.75%



假设情形（三）：2017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 2016 年同比增长 20%

项目	2015 年度/ 2015 年末	2016 年度/ 2016 年末	2017 年度/2017 年末	
			发行前	发行后
总股本（万股）	26,030.00	52,060.00	52,060.00	59,943.82
期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08,272.23	227,298.09	251,990.59	251,990.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4,643.86	37,852.16	45,422.59	45,422.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33,015.95	37,273.49	44,728.19	44,728.19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27,298.09	251,990.59	297,413.18	449,413.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3	0.87	0.87	0.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3	0.87	0.87	0.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1.27	0.86	0.86	0.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	1.27	0.86	0.86	0.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10%	15.51%	16.54%	12.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4%	15.28%	16.28%	12.75%

通过上述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即期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将会出现一定程度的摊薄。

二、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相应增加，但募集资金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时间，投资项目回报的实现需要一定周期。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的短期内，公司净利润增长幅度可能会低于净资产和总股本的增长幅度，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股东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

1、中药饮片产能扩建项目建设是上市公司自身发展的需要

中药科技成立于 2009 年，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中药饮片生产销售业务，目前是云南省内最大的传统中药饮片生产企业之一。中药科技的目前生产地址位于公司在昆明市郊的呈贡基地，受呈贡基地厂区面积的限制，中药科技在新设备引进上受到很多局限，导致公司在订单量增多时，不能及时安排生产，进而影响订单交付率。此外，为符合 GMP 管理要求、防止不同中药材和中药饮片间可能出现的交叉污染，中药科技需取得更大的药品生产空间和存储空间。

中药饮片产能扩建项目的实施将提升中药科技的产能和生产效率，满足不断扩大的中药饮片市场需求，从而持续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2、门店建设及改造项目有利于公司完善自身营销网络布局

不同门店位置所带来的人流量和租金成本均会影响其销售业绩，故零售门店的选址对其经营发展有着极为重要的影响。位于核心商圈、人群聚集地区的优质门店选址可为门店带来较多的客流量，为门店提供稳定的销售保障。同时，在行业内竞争加剧的背景下，优质门店选址逐渐成为一种稀缺资源，从而造成门店租金成本不断攀升，门店经营的租赁风险不断加大，给门店经营带来较大的负担，影响门店盈利的实现。

公司收购部分门店产权、抢占优质门店资源是公司完善自身营销网络布局、打造骨干门店的需求，可以有效降低门店的经营成本，提升门店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3、公司业务持续发展及业务架构的调整对信息化水平提出了较高需求

近年来，随着零售市场的转型以及互联网、移动互联网的兴起，数据信息为企业掌握行业动态、实施顾客精准营销、降低管理成本、驱动产品和服务创新等方面提供了基础保障。随着企业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数据信息逐渐成为零售业企业最为核心和重要的资源之一。

在公司信息化建设方面，公司于 2007 年引入 SAP 信息管理系统并对其不断进行优化升级，使公司内部商品、采购、物流、财务、质量、会员管理等业务流程得到了统一整合。



2014 年，为适应电子商务发展趋势，公司启动了电商项目及 CRM 项目，并成功搭建了电商销售平台及 CRM 平台。随着公司门店数量的不断增加以及业务的持续扩张，公司业务架构的调整、信息系统数据量的增加、以及数据安全的重要性不断增强等因素，对公司信息化系统建设提出了更高要求。

4、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充足的流动资金做支持

公司上市以来发展良好，资产和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对于营运资金的需求也不断提高。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9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54,666.21 万元、442,841.00 万元、532,115.23 万元、453,540.04 万元，营业收入呈现持续增长的趋势。

作为医药零售连锁企业，公司主要通过购销差价来获取利润。为保证业务运营的稳定性，公司需维持一定的安全库存。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公司需要更多的流动资金用于存货采购等日常经营活动。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合理性

1、公司自有资金不能满足中药饮片产能扩建项目等项目的资金需求

公司本次拟募集资金用于中药饮片产能扩建项目、门店建设及改造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共计需要投入募集资金约 15.20 亿元。公司作为医药零售连锁企业，为保证业务运营的稳定性，需维持一定的安全库存，从而占用了大量货币资金。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需要充足的周转流动资金做保证，公司目前货币资金余额无法满足项目资金需求。

2、有利于保持公司财务结构稳定性

公司募投项目计划投入资金总额约 15.20 亿元。若公司投资项目支出过度依赖银行贷款将会导致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大幅度提升，增加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

3、股权融资是适合公司现阶段选择的融资方式

股权融资能使公司保持稳健的资本结构，有利于公司实现长期发展战略。随着中药饮片产能扩建项目、门店建设及改造项目的逐步建设完成，公司经营业绩将持续增长，从而消除股本扩张对即期收益摊薄的影响，保障股东的利益。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及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紧紧围绕公司主业展开,有利于提升公司在医药连锁行业的市场竞争力,巩固公司在医药连锁行业的领先地位;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对公司当前生产体系、销售体系、运营管理体系的一次整体升级,为公司的经营成果带来积极影响,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中药饮片产能扩建项目建成后,可以直接提高公司中药饮片产线的产能,增加中药饮片销售收入,增强公司在中药饮片领域的整体实力和竞争力;随着门店建设和改造项目的实施,公司对线下门店业务的把控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有利于公司完善门店布局,降低门店经营风险,提升原有门店的整体形象,增强品牌认知度;信息化项目将进一步优化公司现有信息管理架构和业务、物流信息系统的系统,与公司网点资源和业务资源实现整合,为公司客户和消费者提供更加精准、优质的医药产品及服务。

（二）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人员储备

公司高度重视人力资源队伍的建设和管理,长期致力于建立良好的、开放型的企业文化,吸引各类优秀的人才。公司主要高管均出自医药生产和医药流通领域,对医药流通市场规律有深入理解,构建了符合医药流通运行规律、具有鸿翔特色的管理理念和管理模式;部门经理以上的管理人员,近一半来自于各大型连锁药店与大型连锁超市的经营管理团队,具有丰富的运营管理经验。

此外,公司通过对高管、各级管理人员、门店店长、基层员工等进行系统性、持续性的专业培训,实现人才队伍阶梯建设,为企业业务扩张做好人员储备。

2、技术储备

公司于 2006 年开展精加工中药饮片标准研究工作,于 2008 年完成近 200 个品种的精加工饮片标准工艺及质量标准研究。子公司中药科技成立于 2009 年,经过多年经营,积累了丰富的中药饮片研发、生产经验,并与上游中药材供应商建立了持续、稳定的合作关

系，可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3、市场储备

公司长期致力于良好的供应链建设，通过改善与供应链的关系，降低了采购成本，更好地满足了客户的需求。目前公司已和大量知名的药品生产企业及批发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在产品供应的稳定性、供货价格的优惠性、各种资源的支持度方面具有明显优势。同时，公司致力于供应商结构的优化，在商品供应中尽量减少中间环节，从而使商品供应成本最小化。

公司长期坚持发展直营连锁门店的策略，充分发挥公司的规模优势。公司的发展中心根据公司发展战略明确目标市场，结合目标市场的产业政策和市场环境，完成门店的选址和筹建，实现直营门店的扩张和业务的拓展。通过对已开门店的调研，公司会对新设门店的选址标准、政策环境、人流密度、周边环境做出详细规定，制定新设门店的盈利预测和发展计划，从而提高新设门店的成功率，保证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针对门店的拓展及其经营管理的标准化建设，公司目前已建立了多项主要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并在业务实践中不断修订和完善。门店管理体系均与公司信息系统全面集成，保证了管理体系运行的稳定性与严密性，使门店建设具备可复制性，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进一步提升。

五、公司应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为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回报能力，公司拟通过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积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不断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等措施，提升资产质量、增加营业收入、提高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具体措施如下：

（一）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医药零售连锁和医药批发业务，其中医药零售连锁是公司的核心业务。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中药、西药及医疗器械等产品的经营销售，主要收入来源为直营连锁门店医药销售收入，报告期内医药零售连锁业务的销售收入贡献率超过 90%。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为 47.76 亿元，门店数量超过 3,800 家。2016 年 1-9 月



净利润为 2.84 亿元，同比增长 13.08%。

（二）公司现有业务板块主要风险

1、政策性风险

医药行业因其产品的特殊性，容易受到国家及地方相关政策的影响。随着近年来医疗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入，国家实施了一系列相关政策，对整个医药行业产生了深远的影响。未来，行业管理政策的变化可能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2、行业竞争风险

随着国家对中医药领域的政策支持力度不断加大，以及近年来人们的养生保健意识逐渐提高，中药产品市场需求不断增加，中药饮片行业得到了良好发展。行业内涌现的大批新进入者导致行业内部竞争日益激烈，行业平均利润率以及部分产品利润率存在降低的风险。

药品零售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根据国家食药监局《2015 年度食品药品监管统计年报》，截至 2015 年 11 月底，药品零售连锁企业 4,981 家，下辖门店 204,895 家；零售单体药店 243,162 家，行业竞争激烈。

近年来，国家不断出台相应政策鼓励医药零售行业整合，促使大型国企加速对地方医药企业的并购重组并持续加大投入，全国大型医药商业企业数量不断增加，销售规模成倍增长。另一方面，外资也通过各种方式不断进入国内医药流通市场。随着医药流通行业的大型企业数量的不断增加，企业规模的不断扩大，行业集中度将不断提高，行业竞争将进一步加剧。

面对未来愈加激烈的市场竞争，若公司不能持续保持竞争优势，则可能面临市场份额下滑，收入增速降低的风险。

3、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是在充分考虑了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经营战略、区域布局、自身市场等因素的基础上，经过管理层深入调研、认真论证后确定的。公司已在人才储备、技术保障等方面为募投项目的实施做了充分准备。

然而，由于本次募投项目投资规模较大，若资金不能及时到位，项目进度将受到影响，后期运行成本将有所增加。其次，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因素的存在，将使公司的募投项目存在一定的实施风险。最后，如果公司的组织模式和内部管理制度不能及时适应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可能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管理风险。

4、募集资金项目无法产生预期收益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做出的，投资项目虽然经过了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但上述项目在实施过程及后期经营中，如相关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医疗体制改革等方面出现重大变化，可能导致项目不能如期完成或顺利实施，进而影响项目进展及预期收益。因此，本次募投项目存在无法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三）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措施

1、加快募投项目投资建设，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效益

董事会已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上市公司中药饮片产能扩建项目将直接提高公司中药饮片销售收入，增强公司在中药饮片领域的整体实力和竞争力；上市公司门店建设和改造项目符合公司的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巩固在云南市场的领先地位，提升公司品牌形象；上市公司信息化项目可以提高公司信息系统管理能力，提升公司业务的整体营收水平及整体竞争实力。

根据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分析，项目正常运营后公司收入规模和盈利能力将相应提高。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推动募投项目的早日完成，尽快产生效益回报股东。

2、加强募集资金管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公司已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明确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由保荐机构、



存管银行、公司共同监管募集资金，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保荐机构、存管银行、公司将持续监督和检查募集资金的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3、不断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分红相关规定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规定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的精神，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16-2018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与发展规划，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广大股东的利润分配以及现金分红，努力提升股东回报水平。

4、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六、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如有）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的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二）阮鸿献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公司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事宜，承诺如下：

“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七、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其填补措施的审议程序

《关于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已经公司 2017 年 1 月 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通过，该方案将提交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承诺主体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其填补措施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特此公告！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4 日